

# 丘北县教育体育局文件

丘教体发〔2021〕29号

---

## 丘北县教育体育局关于印发丘北县 2021年秋季学期幼儿园招生工作方案的通知

全县各公民办幼儿园：

现将《丘北县2021年秋季学期幼儿园招生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 丘北县 2021 年秋季学期幼儿园 招生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云南省学前教育条例》，进一步规范我县学前教育招生入学工作，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全面实施“阳光招生”，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尽力满足学区内广大人民群众的需求。

## 二、组织机构

为抓好我县幼儿园招生工作，特成立丘北县教育体育局 2021 年秋季学期城区公办幼儿园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黎云皎 县教育体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殷国兰 县教育体育局党组副书记

常俊龙 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周云东 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徐定文 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刁 寿 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成 员：县教育体育局机关各股室负责人

## 城区各公办幼儿园园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教体局基础教育股，由徐定文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胡寒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协调处理日常事务。

### 三、城区各公民办幼儿园招生计划及任务划分

（一）招生计划。2021年秋季学期城区公办幼儿园招生任务共计3600人。据统计，到2021年8月31日止，丘北城区户籍有适龄幼儿2600人，预计县内其他乡镇户籍及县外户籍在丘北城区有适龄幼儿1000人。

（二）任务划分。丘北县幼儿园设5个小班，招生200人；丘北县幼儿园分部设2个小班，招生80人；教师进修学校附属幼儿园设5个小班，招生200人；教师进修学校附属幼儿园分部设7个小班，招生280人；锦屏镇中心幼儿园设3个小班，招生120人；锦屏镇中心幼儿园西门分部设3个小班，招生120人；锦屏镇中心幼儿园东门分部设3个小班，招生120人。公办园共计招生1120人，其余2480名幼儿由城区15所民办幼儿园（含旧城民族幼儿园）共同招收。

### 四、招生对象及范围

#### （一）招生对象

招收小班适龄幼儿，具体招生对象为2017年9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期间出生、具有接受普通教育能力的幼儿。

#### （二）招生范围

1. 县幼儿园、锦屏镇中心幼儿园及其东门分部和西门分部按照“就近入学”的原则，负责共同招收锦屏镇彩云社区、常青社区、东湖社区和下寨村民委适龄幼儿。

2. 县教师进修学校附属幼儿园负责招收锦屏镇振兴社区适龄幼儿。

3. 县教师进修学校附属幼儿园分部负责招收锦屏镇瑞祥社区及马头山村民委适龄幼儿。

4. 县幼儿园分部采取积分制管理招收普者黑大街 353 号(锦丽小区门口)至青峰路至丘北县特殊教育学校以西，椒莲路以南，普碳路以东范围内适龄幼儿。

5. 全县各民办幼儿园面向全县招生。

## **五、招生时间**

(一) 城区各公办幼儿园必须于 5 月 10 日前向社会发布招生简章，7 月 10 日前完成招生工作，8 月 30 至 31 日报到，9 月 1 日正式上课。

(二) 全县各民办幼儿园集中招生时间参照公办园执行。

## **六、有关要求**

(一) 幼儿园招生工作由县教育体育局统一领导，各幼儿园负责抓好本园所属辖区招生工作。县教育体育局基础教育股负责统筹安排普惠资源，积极为县域内学前适龄幼儿入园创造条件。

(二) 各幼儿园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按照《云南省幼儿园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严格执行。

(三)各幼儿园不得设置实验班或特色班，不得将幼儿参加公益早教指导作为入园前置条件。

(四)县幼儿园分部为丘北县城区公办幼儿园通过对幼儿进行积分制管理进行招生改革的试点园，县幼儿园必须制定出切实可行的招生工作方案，坚持“就近入学，方便工作和生活”的招生原则，认真做好幼儿积分、录取入学等工作，坚决杜绝弄虚作假、以公济私、徇私舞弊等行为出现，确保改革取得实效。如发现有未通过积分管理录取入园的幼儿，县教体局将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和实际操作人员责任。

(五)各幼儿园要结合实际制定本园招生方案，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公办园于5月5日前、民办园于6月30日前将招生方案（含纸质版和电子版）报县教育局基础教育股审核备案，联系人：王东，邮箱：1832689809@qq.com。

